

云环议字〔2018〕16号

对云南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0350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杨仕坤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修复金沙江干热河谷生态功能的建议》（第350号建议）交由我厅主办。经认真会商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金沙江流域水环境质量状况

多年来，全省环境监测系统在金沙江流域开展了国控、省控地表水水质监测断面常规例行监测工作。进入“十三五”以来，为进一步加强金沙江流域水环境保护，精准掌握水质状况及变化趋势，加密了监测点位，国控、省控地表水水质监测断面由“十二五”期间的41个调整到2018年的86个。

水质监测结果表明：“十二五”以来，金沙江流域水质呈逐步好转趋势。主要河流监测断面中，水质符合 I 类、II 类、III 类、IV 类标准的断面数有所上升；V 类标准、劣于 V 类标准的断面数有所下降。综合污染指数呈下降趋势，水质得到改善。水质优良率（达到或好于 III 类的比例）由 2011 年的 49% 提高至 2017 年的 68.6%。金沙江干流出境“三块石”断面（位于水富县）水质长期稳定保持优良，达到或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

2015 年国务院印发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水十条》），根据国家与我省签订的《云南省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以下简称《目标责任书》），我省纳入国家考核的长江流域的断面共 36 个，其中：迪庆州 1 个、丽江市 6 个、楚雄州 2 个、昆明市 21 个、曲靖市 1 个、昭通市 5 个。水质监测结果表明：2017 年，长江流域涉及我省的断面水质总体保持稳定。优良水体断面比例为 58.3%，劣 V 类水体断面比例为 16.7%，达到《目标责任书》2017 年度考核工作目标要求（优良水体目标 47.2%、劣 V 类水体目标 19.4%）。

二、金沙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情况

（一）持续改善考核断面水质。“十二五”期间，我省积极推进《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规划（2011-2015 年）》的实施，纳入国家重点流域（长江流域）考核的滇池流域、三峡库区上游流

域考核断面水质逐年改善，考核结果良好。国务院印发《水十条》以来，我厅紧盯《云南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及《目标责任书》确定的考核断面水质目标，建立考核断面水质按月通报工作制度。自 2016 年 7 月起，按月对各州（市）涉及的国家考核断面水质状况向州（市）人民政府通报，对断面水质出现下降的州（市）提出具体工作要求，要求认真排查、分析原因并及时制定整改措施。自建立考核断面水质按月通报工作制度以来，地方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水污染防治工作，对通报中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研究和整改，以确保断面水质稳定达到年度考核水质目标。

（二）强化饮用水水源地整治。组织开展县级以上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工作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执法专项行动。按时调度饮用水源水质监测情况，督促州（市）对水质不达标的饮用水水源地进行整改，认真分析超标原因，排查环境隐患，制定并落实有关整改方案，完善预警制度，确保群众饮水安全。

（三）开展不达标水体治理工作。一是根据环保部下发的《水体达标方案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组织开展水体达标方案制定工作，以优先控制单元为重点，全力推进全省 18 个不达标水体的治理。其中：金沙江流域共有 9 个不达标水体断面需要制定水体达标方案，涉及昆明、楚雄、曲靖、丽江等 4 个州（市），4

个州(市)已按国家要求完成不达标水体达标方案的制定、审批、公开。二是按照国家要求以优先单元为重点,提出主要问题、防治思路、重点任务及骨干工程,配合国家编制长江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2017年10月,国家批复实施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我省按照要求正在组织编制辖区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目前规划初稿已完成。三是一批重点治理项目稳步推进。完成“威信县扎西河流域污染治理工程”、“渔洞水库水源区环境保护工程”以及“楚雄龙川江西观桥断面达标工程”等3个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审查,其中:“渔洞水库水源区环境保护工程”及“楚雄龙川江西观桥断面达标工程”已开工建设。3个项目已获得2016年度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持,合计补助金额1.322亿元。

(四)加大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深入贯彻落实《工作方案》、“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五年行动计划”、“改善沿边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三年行动计划”。制定了《云南省“十三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分解落实“十三五”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任务;会同住建、农业等部门制定了《云南省培育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市场主体实施方案》;加大沿边地区、贫困地区和传统村落环境综合整治示范,着力打造连片整治整县推进试点。2017年金沙江流域巧家至水富段的沿江农村环境整治项目已获得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补助。

(五)全力配合推进河(湖)长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河(湖)长制部署要求,配合省水利部门完善河(湖)长制配套机制。将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与贯彻落实《水十条》紧密结合,共同推进,以河(湖)长制为抓手,进一步夯实治水责任。

三、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和三线一单划定工作情况

(一)开展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工作。为贯彻落实《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贯彻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规划纲要》分工方案〉的通知》和《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环规财〔2017〕88号)精神,我厅开展了《云南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和《云南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的编制工作。其中,《实施方案》主要围绕水资源安全利用、水生态保护、水环境治理、城乡环境提升、环境风险管控、环保机制创新等方面提出云南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全面落实了《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各项任务部署。目前,《实施方案》正在征求意见。《规划》是为了贯彻落实《长江经济带发展云南实施规划》,目前处于大纲编制阶段。

(二)落实长江上游“三线一单”划定工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对长江经济带发展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

对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重要指示精神，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引领，推动长江经济带环境质量改善和绿色转型发展，生态环境部组织开展了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和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编制工作，要求包括云南省在内的沿江 12 省市划定本行政区“三线一单”，作为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重要工作内容和成果产出，将成果转化为管理手段和准入要求，强化和落实“三线一单”硬约束。目前，省人民政府已成立了云南省长江经济带战略环境评价项目协调小组，负责组织编制覆盖全省的“三线一单”，分管副省长任组长，省级相关单位和州市人民政府为成员单位，下设办公室在省环境保护厅，为“三线一单”编制工作提供组织保障。2018 年底完成全省“三线一单”初步成果并提出基于“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的分区环境管控方案，推动形成“落地”到州市行政单元上的“三线一单”管控机制，提升区域生态功能，改善区域环境质量，保障区域环境安全，促进经济社会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四、我省橄榄油产业发展基本情况

（一）发展历程。我省引种油橄榄始于上世纪初，至今已有百年历史。历届省委、省政府领导都高度关注油橄榄，省级林业、财政等部门高度重视油橄榄种植和产业发展，积极扶持昆明、楚雄、玉溪、丽江、迪庆等地发展油橄榄产业，至上世纪 80 年代

初期，全省种植面积最高曾达 8 万亩，但由于缺乏加工企业和市场支撑，之后陷入停滞和倒退，到 2005 年全省保存油橄榄仅 1 万余株。2004 年，按照省政府的安排部署，省发改委和省林业厅共同组织编制了《云南省油橄榄产业规划》，计划到 2015 年全省油橄榄面积发展到 55.2 万亩，其中基地面积 35.35 万亩，带动农户种植 19.85 万亩。根据《规划》各级林业部门将油橄榄种植纳入退耕还林工程、特色经济林基地等林业项目建设，扶持广大企业、农户推进油橄榄产业发展。

（二）产业现状。2008 年，省发改委和省林业厅共同编制了《云南省木本油料产业发展规划（2008—2020 年）》，将油橄榄列为全省木本油料产业发展树种，规划到 2020 年全省油橄榄面积发展到 100 万亩。2009 年，省政府出台了《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木本油料产业发展的意见》，明确省级财政对油橄榄基地建设给予扶持，据此，省林业厅对各地申报的油橄榄基地建设项目作了倾斜安排，原则上都是按各县申报规模给予支持，省财政按 200 元/亩的标准给予补助。同时，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也对油橄榄基地建设给予了扶持。据统计：2013 年—2015 年全省累计下达油橄榄基地建设任务 11.6 万亩、补助资金 2530 万元。2016 年后，省级木本油料建设项目切块到州（市）级，省级不再进行项目分解，由州市县自主决定安排具体建设项目。截止目前，全省有 21 家油橄榄种植企业、12 个专业合作社，昆明

市、丽江市成立了油橄榄行业协会，全省油橄榄种植面积近 13 万亩，年产鲜果 800 多吨、产油 150 吨，产值 0.2 亿元，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主产区山区群众的脱贫致富。

（三）存在问题。五十多年来，我省昆明、楚雄、丽江等地坚持种植发展油橄榄产业，省林科院专家、诸多企业家共同致力于油橄榄基地建设和开展规模化种植的高产稳产技术攻关，目前看到的科研示范基地、公司企业投资建设的高标准种植基地，大部分还在投入期，未获得应有的效益。综合分析，我省油橄榄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如下：**一是**规模种植可利用土地面积有限。油橄榄原产地土壤为中性偏碱、钙质含量高、疏松透气透水，气候为冬季多雨温暖、夏季干旱炎热。我省的气候为高原季风性气候，冬春干旱，夏秋多雨，大部分土壤为酸性土，钙质含量低，粘重，透水透气性较差，与其原产地的气候和土壤条件有差异。我省种植油橄榄需要测土配方施肥，尤其是冬春干旱季节更需要浇水，只有规模化连片种植才能弥补自然条件的制约，而适宜种植的金沙江流域是我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也是天保工程区，国家重点公益林和省级公益林面积较大，在公益林区和天保工程区种植油橄榄存在着政策制约，诸多因素导致我省油橄榄适生区可供规模化连片发展油橄榄的土地面积较为有限，需要进行土地利用区划调整。**二是**种植管理投入成本较大、财政支持不足。油橄榄基地建设，包含租地、改台地、挖塘、施底肥、购种苗、种

植等造林环节及架水、通电、修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每亩需要投入 5000 元—7000 元，种植后还需要适时开展松土、除草、施肥、浇水、病虫害防治等管理，每年每亩需要投入 800 元—1000 元。油橄榄一般要种植 6—8 年才能投产，每亩累计投入超过了 10000 万元。目前，我省木本油料基地建设项目，油橄榄基地建设补助标准为 200 元/亩，与实际需要相差甚远，州县级财政补助和各部门项目整合也较为有限，更多的投入需要造林业主自筹。特别是冬春两季油橄榄花芽形态分化、开花坐果最需要水，但又恰逢云南的旱季，施肥浇水更加重要，每年仅水费开支就达 200 元/亩，企业投入压力很大。三是科技支撑服务体系不健全。种植基地建设是油橄榄产业发展的基础，作为外来树种，最适宜种植品种的选择是关键，我省先后引进的 103 个油橄榄品种（品系），初步选育出皮削利、软阿斯等在云南适应性强、抗病好、产量较高的品种，但在实际生产中一些不适应的品种也混入其中，导致品种混杂、良莠不齐，特别是耐酸性油橄榄良种选育滞后，影响了油橄榄高产稳产种植基地建设，加之种植管理技术要求较高，以及油橄榄孔雀斑病、蚧壳虫病等病虫害时有发生，近年又发现从柑桔树传染的矢尖盾蚧、黄圆蹄盾蚧也呈加重之势，绿色有机种植油橄榄，面临病虫害防治技术难题，目前我省油橄榄科技支撑体系不能满足产业发展需要，科技支撑不足的问题十分突出。四是龙头企业引领带动能力不强。油橄榄产业链包含种植、加工、

销售等许多环节，种植是产业的基础，种植周期长，受气候、土壤、水肥条件制约，导致油橄榄基地建设投资大、见效慢，加之油橄榄鲜果采摘后要在 24 小时内榨油，才能保证橄榄油的品质，一家一户分散式的种植难以获得高效益，传统方法加工不出高品质橄榄油。目前，我省油橄榄种植加工企业有 20 余家，较大的是太谷公司、田园公司、绿原公司、三全公司、润泽公司、欣源公司等，其中投资最多、规模最大、标准最高的是太谷公司，成立最早、率先起步的是绿原公司，这些油橄榄种植加工龙头企业还处于净投入阶段，都还没有赢利，示范带动作用未能充分发挥。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继续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环保规划和“三线一单”编制工作。我厅将继续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完成《云南省〈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和云南省“三线一单”的划定工作，《实施方案》将结合环境保护部门职能职责，认真研究并把《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纲领性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相关要求确定为规划重要任务，充分与国家有关部委规划意见相衔接，突出长江流域云南段（金沙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确保落实到位。《实施方案》的相关内容已能覆盖杨仕坤委员提出的《云金沙江干热河谷生态功能修复中长期规划》相关内容，所以我厅

建议不再单独编制《云金沙江干热河谷生态功能修复中长期规划》，待《实施方案》印发后统一对金沙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统筹部署。

（二）加大对金沙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资金支持力度。2016年以来，按照《环境保护部财政部关于开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项目储备库建设的通知》（环规财〔2016〕17号）、《关于开展“十三五”环保投资项目储备库建设工作的通知》（环办规财〔2016〕26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环境保护厅部门预算管理改革试点方案及相关配套政策的通知》（云财建〔2017〕56号）要求等文件要求，我省初步建立了云南省环境保护治理项目储备库。我厅将加大对金沙江流域相关州、市、县的指导力度，按储备库建设工作要求做好前期工作，争取更多的项目列入项目储备库。我们将在入库的项目范围内，争取国家和省级财政给予金沙江保护治理更多的支持。

（三）积极指导永仁县发展橄榄油产业。我省金沙江干热河谷地区光照时间长，部分区域气候条件适宜油橄榄生长和开花结实，油橄榄作为我省部分县区木本油料产业特色树种，具有一定的产业基础和发展前景，可作为区域性特色林果业的选择树种，但不具备在金沙江干热河谷地区大范围种植发展的条件。永仁是我省油橄榄种植面积最大的县，油橄榄种植面积占全省三分之一。也是我省油橄榄企业最多的县。其中：我省油橄榄种植加工

企业成立最早的绿原公司，投资最多、规模最大、标准最高的是太谷公司都在永仁县。我省油橄榄产业发展成效、典型经验、困难问题等情况都来自永仁县。省林科院的油橄榄良种选育、品种配置、丰产栽培等科研基地也在永仁县。永仁县现有油橄榄种植基地急需加强抚育管理，实施提质增效，争取早日实现高投入、高产出、高效益，为全省油橄榄丰产栽培作出示范。省级财政专项投入方面，自 2016 年起，根据财政预算改革的要求，我省木本油料建设项目预算下达方式已作改革，省级木本油料基地建设和提质增效项目全部通过因素法计算并切块到州（市）级，省级不再进行项目安排，由州（市）、县级自主决定安排具体建设项目。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

2018 年 5 月 21 日

（联系人及电话：张翊 0871-64154528）

抄送：省人大选联工委，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

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8 年 5 月 29 日印发
